

株洲天桥起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人民法院裁定受理相对控股子公司破产重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相对控股子公司湖南天桥利亨停车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桥利亨）于近日收到湖南省株洲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株洲中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2025)湘02破申5号]、《决定书》[(2025)湘02破13号]，债权人湖南胜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胜昔）申请对天桥利亨进行破产重整，株洲中院已裁定受理该项重整申请并指定破产重整管理人。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相对控股子公司被申请破产重整情况概述

债权人湖南胜昔以天桥利亨不能履行到期债务，明显缺乏债务清偿能力为由向株洲中院申请对天桥利亨进行破产重整，株洲中院已裁定受理该项重整申请并指定湖南中汇时代破产清算事务有限公司担任天桥利亨破产重整管理人。

(一) 申请人基本情况

申请人：湖南胜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500MA4L8QW957

法定代表人：陈绿蓉

成立日期：2016年12月14日

注册资本：5,000万元

经营范围：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工程、道路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电力工程、地基基础工程、桥梁工程、钢结构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亮化工程、环保工程、河道湖道整治工程、土石方工程、古建筑工程、园林绿化工程、隧道工程、设备安装工程、机电设备工程、安防工程的设计、施工；建筑劳务分包；保洁服务；建筑机械租赁及维修；工程项目管理；建设工程项目咨询；工程造价咨询；管道工程施工服务；管道和设备安装；广告设计、制作与安装；百货用品、办公用品、办公设

备、家用电器、五金交电、塑料制品、新型路桥材料、防水材料、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机电设备、环保设备的批发及零售；中央空调的销售和安装；房屋建筑拆除（不含爆破作业）。（以上经营范围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被申请人（公司相对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湖南天桥利亨停车装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200MA4L4U2J54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智勇

成立日期：2016 年 6 月 7 日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股东认缴均实缴到位）：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元人民币)	持股比例
1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2,000	40%
2	株洲市天元区保障住房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1,100	22%
3	深圳市中科利亨车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1,000	20%
4	株洲市规划测绘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400	8%
5	9 名境内自然人	500	10%
合计		5,000	100%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智能物料搬运装备销售；物料搬运装备制造；物料搬运装备销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专业设计服务；充电桩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消防器材销售；停车场服务；工程管理服务；物业管理；非居住房

地产租赁；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5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6,882	6,630
总负债	6,675	6,704
净资产	207	-74
项目	2024 年度（经审计）	2025 年半年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84	49
净利润	-2,324	-282

二、相对控股子公司进入破产重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决定书》，破产重整管理人正式接管天桥利亨，负责其内部管理及重整相关工作。经与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沟通，天桥利亨不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公司将依据相关会计准则进行财务处理。天桥利亨在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占比较低，公司仅以出资额为限承担股东责任，本次破产重整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其他事项

该事项可能存在重整失败进入破产清算的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进展情况，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 1.《湖南省株洲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5）湘 02 破申 5 号〕
- 2.《湖南省株洲市中级人民法院决定书》〔（2025）湘 02 破 13 号〕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14 日